**博士生姓名：**彭庆辉

**年级专业：**2016级公共管理专业

**导师姓名：**魏礼群 教授

**预答辩时间及地点：**2021年4月1日16:00-17:30后主楼2026会议室

**论文题目：**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动力机制研究：基于有限复杂适应系统（B-CAS）的分析视角

**答辩简述（600 字左右）**：

本研究主要基于现代化理论、有限理性理论、行为动力理论、复杂性系统理论，把有限理性理论和复杂适应系统（CAS）理论进行交叉创新，构建了有限复杂适应系统（B-CAS）分析框架。本研究的核心问题是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动力机制，运用B-CAS分析框架，通过对新中国70年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过程的演化逻辑分析，对乡村社会阶层结构、收入结构、人口结构的现状和挑战，对新时代乡村社会传统熟人社会、婚姻家庭、宗教信仰的现状和挑战，对村霸控制的乡村社会治理反面案例的研究，对枫桥经验发展历程和主要做法研究，以期发现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的一般动力机制。研究发现，人类社会行动主要是在生理动机、心理动机、社会动机的内驱动力驱动下，在外部制度条件和信息条件的约束下，通过理性认知、理性决策、理性行动，对自身和环境采取行动。因此，动机-制度-信息-理性构成人的行为基本逻辑。但人的理性是有限的，每个人都是一个B-CAS行动主体，乡村社会治理实际上是B-CAS行动主体村民和村官，基于制度和信息，在党和国家战略目标驱动下，围绕各自动机需求，采取行动的复杂性过程。因此，乡村社会治理现代化必须基于乡村社会治理主体村民、村官和政府，在国家正式制度、乡村非正式制度和过往信息、环境信息、预期信息协同作用，通过多次反复互动，在奖惩机制驱动下，发挥B-CAS学习机制的作用，让村民、村官、政府在多次反复互动过程中，进行规则发现，并对每个规则进行信用分派权重调整，进而改变各自的行动规则，实现行动规则趋同效应。但是，鉴于人的有限理性，政府必须对村民和村官进行理性赋能，通过国家战略规划目标驱动，不断推动乡村社会发展和村民村官现代化转化。

**预答辩组成员（3-5 人）**：

冯俏彬（主席），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（宏观经济研究部）教授

尹栾玉（委员），北京师范大学（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/社会学院）教授

董磊明（委员），北京师范大学（中国社会管理研究院/社会学院）教授

徐晓新（委员），北京师范大学（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）副教授

**答辩秘书**：李振锋